关于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

建团9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进一步推动学校共青团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学校部、学联秘书处：

为贯彻落实团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的通知》（中青发【2012】6号）精神，在全国大、中学校园和广大青年学生中兴起学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进一步推动学校共青团各项工作的深化，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集中、广泛组织开展学习活动。各级团、学组织要利用纪念建团90周年、迎接党的十八大召开的契机，与高校“我与祖国共奋进”、“与信仰对话”和中学成人教育、“爱人民”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相结合，按照集体学习与个人学习相结合的原则，通过组织学习研讨会、解读报告会、主题团日活动等方式，广泛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学生认真学习讲话精神，引导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反复研读讲话原文，进行交流研讨和思想碰撞，深入思考和准确把握讲话精神内涵。

2．抓好重点群体中的学习宣传教育。要对各级学校团干部学习讲话精神提出明确要求，在各级、各类学校团干部培训中安排专题，集中系统地学习讨论讲话精神，重点结合总书记对广大团干部提出的四方面重要要求，查找差距和不足，提出改进措施。要组织学生骨干集中学习讲话精神，在各级学生骨干培训中安排专门课程，重点结合总书记在讲话中对广大青年提出的“五点希望”，引导学生骨干深入领会、带头践行讲话精神。要组织安排高校学生理论社团设计开展专门的学习宣传活动，既组织社员成员认真学习，也在校园内、同学中进行广泛宣讲。

3．充分利用新媒体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各级团、学组织要在利用好校报、广播台、电视台等传统校园媒体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好校园网、校园手机报、微博等新媒体工具和载体，采用贴近学生、灵活时尚的方式开展学习宣传活动。要重点发挥高校团组织微博体系的组织优势、规模效应和传播效率，通过开辟学习专门话题等方式，吸引学生参与线上分享和讨论。团中央学校部将在与腾讯联合开展的“青春正当时”系列网络活动中设立“五四学习”专题，各级团、学组织要动员学生积极参与。

4．引导学生切实贯彻践行讲话精神。要把引导学生学习讲话精神与践行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促进学生的知行统一。要在高校毕业生即将离校毕业之际，通过学习总书记讲话精神，引导更多的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奉献才智、建功立业。要在今年暑期的“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组建重点团队、设计专题内容，组织学生深入基层开展国情考察、社会调研等活动，引导学生在实践中加深对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理解，用实践行动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各级团、学组织要把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把学习活动与推动学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各项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促进团、学干部自身成长结合起来，以此为契机，以更加坚定的信心和饱满的热情扎实工作，以优异的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团中央学校部 全国学联秘书处

2012年5月8日